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类	转用面积		其中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农用地	25.4997		0	25.4997
其中：耕地	14.8538		0	14.8538
含基本农田	0		0	0
涉及标准农田	1.2943		0	1.2943
未利用地	0.4144		0	0.4144
耕地质量情况	质量等别	9	面积	14.8538
	平均质量等别	9	合计	14.8538
土地利用总体规划				
符合规划	是		规划级别	乡级
需调整规划			规划级别	
涉及占用基本农田	0		补划基本农田	
农用地转用计划				
计划层级	年度	新增建设用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
已安排使用县级计划	2020	25.9141	25.4997	14.8538
已安排使用市级计划				
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				
申请使用国家计划				
备注：				

填报责任人：孙夏英

孙夏英

审核责任人：梁炎奎

梁炎奎



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		0 公顷				由省政府(国务院) 批准农用地 转用面积		25.4997 公顷			
		其中 耕地 0 公顷						其中 耕地 14.8538 公顷			
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	图号	乡镇 (街道)	村 (社区) (个)	农用地 面积	其中 耕地	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	图号	乡镇 (街道)	村 (社区) (个)	农用地 面积	其中 耕地
								南明街道	2	1.28	1.2212
								七星街道	3	3.1617	2.9429
								羽林街道	2	8.0499	5.9915
								澄潭街道	2	13.0081	4.6982
备注	该批次申请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0.4144公顷，均由省人民政府审批。										

填表责任人： 孙夏英

孙夏英

审核责任人： 梁炎奎

梁炎奎